

证券代码：873131

证券简称：金石钻探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田波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2年的工作情况和2023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金

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3 年发展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何蕙岚女士根据 2022 年企业经营发展情况、总经理职责履行情况和 2023 年企业发展规划及总经理工作计划，编写了《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了《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3 月 20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6,409,866.9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5,289,428.9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3,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1,2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度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田波、汤秀兰为公司银行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田波、汤秀兰拟为公司银行贷款授信无偿提供担保，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治理相关规则，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为公司纯受益行为，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含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该投资额度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与云南有色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 2023 年度与云南有色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参与表决的董事与云南有色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均无关联关系，因此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与江西省天久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适用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的情形）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 2023 年度与江西省天久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田波任该公司董事，田波与汤秀兰系夫妻关系，田波与田博渊系父子关系。公司董事田波、汤秀兰、田博渊为本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地质钻探设备、工器具、人造金刚石制品制造、销售及租赁；地质勘查专用设备批发、零售、租赁；专用化学产品、润滑脂批发、零售；地质钻探及地质勘查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普通货物运输；岩土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地质勘查专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追加理财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及子公司超出授权额度滚动购买理财产品合计 2000 万元，提请对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予以追认。

2022年03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含3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03月3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2022-007）。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追加上述理财额度2000万元，该投资额度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0日